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无法表示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2 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6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0 人；

（7）2022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3,165.06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1,343.80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57,267.54 万元；

(8)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5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24,541.58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2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

(2) 39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36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明瑾，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审众环审计业务合伙人，200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曾主导了多家大型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以及公司 IPO 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及专业知识，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最近 3 年签署或复核了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才渠，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了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郁，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

控制复核合伙人为王郁，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了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明瑾、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才渠、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郁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亦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上述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承担的工作量，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工时、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参考 2022 年度的审计要求、审计范围及相应费用，结合市场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解和审查，并对其 2022 年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其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能恪尽职守，严格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履行责任和义务，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签字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亦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更好的完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审计委员会履职文件；
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业执照，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二日